

证券代码：300134

证券简称：大富科技

公告编号：2018-111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奖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奖励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机电”）收到怀远县财政局《关于拨付安徽省大富机电技术有限公司上半年奖励资金（第二期）的通知》（以下简称“奖励资金第二期通知”），鉴于大富机电正在怀远县开展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以研发创新和实施新技术为手段实现产业升级，全面建设低成本、高效率的智能化工厂，带动面向5G的射频器件产能和品质提升，对加快怀远县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实现财政增收增效具有重要意义。为鼓励公司加快上述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落实生产等相关工作，经政府研究决定，同意拨付大富机电上半年奖励资金（第二期）人民币2,500.00万元，大富机电分别于2018年8月28日收到奖励资金人民币800.00万元，2018年8月31日收到奖励资金人民币700.00万元。（详见巨潮资讯网2018-103号公告、2018-105号公告）

2018年9月30日大富机电收到了奖励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怀远县财政局已全部拨付第二期奖励资金合计人民币2,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奖励原因	实收款项 (万元)	收款日期	奖励形式	奖励总额 (万元)	奖励依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是否与常经营活动相关	会计处理/ 计入会计科目	会计处理依据
大富机电	怀远县财政局	财政奖励资金	800.00	2018-8-28	现金	2,500.00	奖励资金第二期通知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大富机电	怀远县财政局	财政奖励资金	700.00	2018-8-31	现金	2,500.00	奖励资金第二期通知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大富机电	怀远县财政局	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	2018-9-30	现金	2,500.00	奖励资金第二期通知	是	是	其他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二、奖励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奖励类型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上述款项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奖励将直接计入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 奖励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奖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属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 奖励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奖励将会增加公司 2018 年度税前利润总额人民币 2,500.00 万元。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 政府奖励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奖励资金，实现政府奖励资金的高效使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8日